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68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53.6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57.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429.2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793.99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635.2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9年5月13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5月13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E10501号《验资报告》。

（二）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2019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580.32万元，2019年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63.31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580.32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63.31万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83,318.26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66,318.26万元，定期存款为17,000.0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	--------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429.26
减：发行费用	8,793.99
募集资金净额	86,635.26
加：银行利息收入	263.41
减：银行手续费	0.09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3,580.32
其中：前期投入置换	3,580.32
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83,318.26

注：除特别说明外，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的尾数差异。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于2019年6月5日与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及专户存储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北路支行、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阳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帝尔激光精密激光设备生产项目”、“帝尔激光研发及测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帝尔激光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下称“帝尔无锡”），公司和帝尔无锡于2019年6月5日与保荐机构长江保荐及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阳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了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金融机构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北路支行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7907818710606	17,884.26	活期及定期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营业部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5041988829999	9,796.60	活期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营业部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5041988800776	22,831.05	活期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营业部	帝尔激光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005041000487339	0.00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阳支行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6190100100118353	12,670.04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阳支行	帝尔激光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416190100100123686	0.00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1046755	20,136.30	活期
合计			83,318.26	

三、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580.32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580.32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3,580.32 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 400.25 万元，共计人民币 3,980.57 万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该金额已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出。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投资金存入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635.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80.32		
报告年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80.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1、帝尔激光生产基地项目	否	18,775.00	18,775.00	894.78	894.78	4.77%	2021.5.1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帝尔激光研发基地项目	否	9,975.00	9,975.00	207.69	207.69	2.08%	2021.5.1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帝尔激光精密激光设备生 产项目	否	25,056.26	25,056.26	2,298.81	2,298.81	9.17%	2021.5.1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帝尔激光研发及测试项目	否	12,829.00	12,829.00	179.04	179.04	1.40%	2021.5.1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	2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6,635.26	86,635.26	3,580.32	3,580.32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无								
合计		86,635.26	86,635.26	3,580.32	3,580.3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3,580.32 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 400.25 万元，共计人民币 3,980.57 万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该金额已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入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